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9—014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2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19年3月7日,会议如期在广东深圳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建宁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合计人民币3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以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建宁、代会波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应(深圳)大健康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应大健康")对广东康慈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慈医疗")进行投资,投资方式是以自有资金对康慈医疗进行增资,总投资款:人民币3,531万元,其中3,210万元为康慈医疗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其余321万元计入康慈医疗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嘉应大健康持有康慈医疗18.55%的股权,成为康慈医疗的股东之一。

独立董事对议案二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详见2019年3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议案二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9—015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申请授信贷款基本情况

为满足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应制药")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扩充公司融资渠道,公司计划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合计人民币3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本次授信贷款最终授信额度以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及项目进展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根据北京银行要求,上述授信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沙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银行授信事项提供最高债权额度内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审议表决情况

2019年3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议案》,具体详见2019年3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9—016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已获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2、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标准,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监管部门批准。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概述

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拓宽公司业务范围,促进公司向大健康产业上下游发展,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嘉应(深圳)大健康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应大健康")对广东康慈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慈医疗")进行投资,投资方式是以自有资金对康慈医疗进行增资,总投资款:人民币3,531万元,其中3,210万元为康慈医疗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其余321万元计入康慈医疗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嘉应大健康持有康慈医疗18.55%的股权,成为康慈医疗的股东之一。

2、审批程序

2019年3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年3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3月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关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监管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共青城金汇康华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汇康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384P7R5X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收资本:46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9月13日

金汇康华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930.00	20.00%
2	中联集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3.01%
3	陈尚培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1.51%
4	苏月嫦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5	王超	有限合伙人	120.00	2.58%
6	方岷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7	高巍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8	徐建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9	傅曙凡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10	易莉蓉	有限合伙人	100.00	2.15%
合计			4,650.00	100.00%

经营范围:医疗产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联集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联集信")为康慈医疗股东金汇康华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董事长陈建宁先生为中联集信股东、执行董事,公司董事代会波先生为中联集信股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其中,中联集信和金汇康华系本公司关联法人,陈建宁、代会波系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康慈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大洲村韦大路自编49号

注册资本:14,09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丁茜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医疗设备维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医疗设备租赁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药品研发;医院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1)增资前股权结构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金汇康华	4,345	30.8375%
共青城金汇康慈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0	25.9759%
共青城金汇康铭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7.8070%
兴贵投资有限公司	2,375	16.8559%
钟倩明	2,610	18.5238%
合计	14,090	100.0000%

(2)增资后股权结构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嘉应(深圳)大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3,210	18.5549%
金汇康华	4,345	25.1156%
共青城金汇康慈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0	21.1561%
共青城金汇康铭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6.3584%
兴贵投资有限公司	2,375	13.7283%
钟倩明	2,610	15.0867%
合计	17,300	100.0000%

3、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情况,也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康慈医疗设置一家三级脑退化病专科医院,目前医院处于施工筹建期。

5、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经广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核准,同意康慈医疗设置广东康慈脑退化病营利性专科医院(以下简称"康慈医院")。

康慈医院是一家以脑退化病作为专科医院申请的民营医疗机构,服务对象主要为阿尔茨海默、帕金森等老年病患者及高端养老群体。

康慈医院按专科三级医院的标准设立,目前处于筹建阶段,正式开业后按执业资质可进行医学诊断、开具处方,实现真正意义的医养结合。

6、最近二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8,583,075.72	56,069,646.54
负债总额	14,483,614.14	38,379,33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099,461.58	17,690,315.27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8,390,853.69	-8,409,684.73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对外投资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我国庞大的人口基数,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逐年加深,老年患病率不断攀升,对脑退化病专业治疗康复领域服务需求迫切,脑退化病医疗市场空间巨大。2017年以来,国内医改政策密集落地实施,在分级诊疗、全面取消药品加成的大背景下,高端公立医院的模式将主要收治重大疾病患者,并将重点提高医院病床周转率,难以承接脑退化病患者的长期康复护理工作。因此,作为医养结合民营医疗机构的康慈医院符合未来发展方向,能够切实解决老年病综合治疗及养老的社会问题,提高老年病患者生存质量。

基于对脑退化病医疗市场前景的信心,结合康慈医院尚处于筹建期仍未正式营业的实际情况,同时综合考虑原有股东投入资金成本,各方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单位注册资本1.10元,本次增资金额3,531万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3,210万元,其余32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嘉应大健康持有康慈医疗18.55%的股权。

五、协议主要内容

1、签订的《增资协议》的各方

(1)嘉应(深圳)大健康发展有限公司(甲方,新增股东)

(2)广东康慈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乙方,标的公司)

(3)共青城金汇康华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丙方一,现有股东)

(4)共青城金汇康慈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丙方二,现有股东)

(5)共青城金汇康铭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丙方三,现有股东)

(6)兴贵投资有限公司(丙方四,现有股东)

(7)钟倩明(丙方五,现有股东)

2、增资方案

乙方拟将注册资本从14,090万元,增加至17,300万元。本次增资将增加注册资本3,210万元,每单位注册资本1.10元,新增出资额共计3,531万元,新增出资额超出注册资本的金额计入乙方资本公积。新增出资额由甲方全额认购,丙方同意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增资完成后,乙方各股东根据本协议的规定修订乙方的《公司章程》,享有并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

3、增资款交付

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且本协议第四条规定的"交割条件"满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增资款人民币【2,531】万元(即"第一期出资"),其余部分待乙方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之日起3个工作日支付。

4、利润分配与亏损承担

甲乙丙各方共同确认,乙方所有债权、滚存利润由甲方和丙方按实缴出资比例共同享有,所有债务由甲方和丙方以认缴的注册资本为限共同承担;过渡期乙方产生的新的利润由甲方和丙方按实缴出资比例共同享有,债务亦由甲方和丙方以认缴的注册资本为限共同承担。

5、声明、保证和承诺的主要内容

甲方承诺按照协议的约定按期、足额交付增资款,将充分利用自身市场及资本运作经验和战略资源(包括但不限于营销网络、品牌效应、产业和资金规模等)实现与乙方业务发展与规划的有效融合与协同。

乙方承诺与本协议规定事宜有关的所有文件和信息均属真实、完整和有效,并已得到充分披露,没有隐瞒任何责任;将遵守相应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经营,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将召开董事会增补或调整董事会成员,甲方有权提名一名董事。

丙方承诺已足额缴纳其对乙方注册资本认缴的出资额,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或抽逃出资的行为;承诺其委派董事在上述增补或调整董事成员的董事会投赞成票,其在相关股东会上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 的情形。

七、本次对外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加快了公司对医疗服务领域的布局,为公司投资兴办医院积累经验并奠定基础,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同时可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为康慈医疗注入战略资源,满足其资金需求及业务需要,实现双方发展与规划的有效融合与协同。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风险

本次投资存在市场政策变化、投资周期过长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同时投资项目尚未开业,短期难以产生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目前,公司未与金汇康华及中联集信发生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唐国华、方小波、程汉涛仔细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拟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借助康慈医疗的资源优势布局高端医疗服务领域,对公司整体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该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利益。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本次嘉应大健康拟对广东康慈医疗投资涉及的相关事项,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程序合规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我们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股票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公告编号:临2019-018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受让希陶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并对云杏公司实施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或"康恩贝")拟以3,000万元(人民币,以下同)受让全资子公司云南希陶绿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陶公司")所持云南云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杏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在股权受让完成后,由本公司对云杏公司增资6,000万元。受让该项股权和增资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希陶公司和云杏公司均为本公司全资拥有的下属一级和二级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4、特别风险提示:

(1)2019年1月25日云杏公司获得泸西县公安局关于对公司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申请批复的函(泸公函(2019)5号)(详见2019年1月28日公司临2019-011号《公司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取得加工大麻花叶项目申请批复的公告》),云杏公司在取得该批复后,后续还需完成现有生产线设备等的改造、申请试制审批、获批后进行试制、试制产品检查等相关工作,待申请取得公安机关核准颁发加工许可证后方可开展工业大麻花叶加工生产,何时取得及能否最终取得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尚在研究制订有关方案和筹备试制阶段,有关工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由于工业大麻是特殊管制领域,工业大麻相关业务工作的推进及进展情况存在由于法规和政策监管变化、市场变化和外部宏观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等因素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3)由于工业大麻加工是公司首次拟开展的经营项目,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不会对公司近期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产业布局,为理顺资产和管理关系,加快推进云杏公司目前筹备拟进行的工业大麻加工项目试制和申请许可证等工作,并为未来申请获得公安机关批准颁发的许可证后开展工业大麻花叶加工生产业务做好准备,本公司拟受让全资子公司希陶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并拟在股权受让完成后对云杏公司进行增资。

2、审议批准情况:2019年3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9票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希陶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并对云杏公司增资的议案》,无反对和弃权票。同意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受让全资子公司云南希陶绿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并在股权受让完成后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对云杏公司增资,其中4,000万元增加其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加其资本公积。

上述股权受让和增资事项完成后,云杏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3,000万元增至7,000万元,本公司将直接持有其100%股权。受让该项股权和增资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则和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希陶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希陶绿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7272883242

成立日期:2001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伟良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和西路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69.58%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持有其30.42%股份。

经营范围:天然植物药的种植、科研开发;植物提取、植物提取物加工;对医药实业投资;农副产品购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储理货;国内贸易、物资供销;房屋及场地租赁;创口贴、输液贴、鼻贴、退热贴的加工及销售;硬胶囊剂、酊剂、酒剂、糖浆剂、颗粒剂、软膏剂、片剂、散剂、凝胶剂、搽剂、丸剂(水丸、水蜜丸)、口服液、原料药的加工及销售;以下经营范围限分公司经营:硬胶囊剂、片剂、丸剂(水丸、水蜜丸)、颗粒剂;合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系本公司直接与间接持有其100%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云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27069817975 5

成立日期:2013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全昱

注册地址: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工业园区生物食品加工片区一号路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希陶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工业大麻的科技研究、种植、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在许可证范围内开展生产经营);天然植物的科研开发、植物提取及初加工、精加工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云杏公司系根据希陶公司在云南布局发展银杏叶等药材提取加工基地需要建设,厂区占地面积49,438.41平方米,2015年末基本完成厂房、生产线和内部公用配套设施建设,提取生产线设计年处理能力(银杏叶干叶)3000吨,提取工艺主要通过乙醇(食用酒精)溶解有效成分,吸附分离有效成分,乙醇回收利用;厂房等建筑面积约11000平方米,包括提取生产车间、配套综合仓库、综合办公楼(含检测实验室)、员工宿舍及食堂,还有污水处理站(300t/d)、消防水池和泵房、供配电等设施。

云杏公司2016年基本建成并开始调试与试生产,由于所在工业园区供水管网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未到位等因素影响,以及银杏叶下游产品市场需求趋于疲软,导致银杏叶提取物市场出现较大的供求失衡、产能过剩局面,2018年以来市场仍处于低位企稳阶段。近三年来,本公司(母公司)位于浙江兰溪的生产基地和云南希陶公司安宁生产区的提取物生产线产能也有一定程度富余的情况下,云杏公司的银杏叶提取生产线基本处于闲置状况,其主业经营陷入困难,企业连续三年亏损,给上市公司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经申请,2019年1月25日云杏公司获得泸西县公安局关于对公司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申请批复的函(泸公函(2019)5号),主要内容为:"依据《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56号文件〈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加工许可规定〉》第十二条及第十三条规定,同意云杏公司申请办理相关建厂手续的前置审批,用于进行批复筹备办理各类证照、设置加工场所;同意在筹备期内开展花叶加工试制,用于设备调试及试制生产,试制前需进行现场核查,同意后再进行试制;经过试制生产后,试制产品具备《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加工许可规定》第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生产场所及生产设施的相关规定并通过省公安厅检查合格后,再进行正式生产加工的申请。"

云杏公司本次申请开展工业大麻加工业务,是为了积极盘活资产、寻求产品和业务转型、实现解困和谋求新的发展,总体上也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并且可以在现有厂区的生产和配套设施基础上进行适当和必要的改造,节省投资和时间成本。目前,在本公司统一部署下,云杏公司正积极筹备有关试制工作,研究制订有关加工试制和现厂区生产线和配套设施等必要的改造方案,按照《许可规定》努力创造条件争取尽快进行试制和完成后续申请许可证的各项工作。

(三)标的公司财务情况

云杏公司2016至2018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其中2016年度、2017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18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874.82	8,567.16	8,172.09
负债总额	7,545.36	6,909.31	6,882.10
资产净额	2,329.46	1,657.85	1,290.00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32	1,081.54	23.87
营业成本	0.00	1,050.11	18.15
利润总额	-450.37	-671.61	-367.85
净利润	-450.37	-671.61	-367.85

备注:2017年度营业收入1081.54万元中,1068.97万元为销售给希陶公司的银杏叶收入,12.57万元为租金收入。

(四)标的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

云杏公司现有土地1宗,土地面积49,438.41平方米,位于泸西县白水镇既庶村委会既庶村民小组,吾乃白村民小组,于2014年6月取得,土地证号:泸国用(2014)第001366号,土地性质为国有出让,用途为工业,准用年限为50年。

(五)有关行业状况和公司申请拟开展工业大麻加工业务相关背景

近年来,随着生物技术发展,以及加拿大、美国等国外一些国家有关法规和管制等调整变化,工业大麻制品在食品饮料、保健品、医疗、药品等领域的应用呈现出迅速发展的势头。工业大麻,是指四氢大麻酚(简称:THC)含量低于0.3%,并获准合法种植,并主要作为工业原料的的大麻品种。这些工业大麻被认为不具备毒品利用价值,其主要应用于医药、食品、保健品、农业种植等方面。工业大麻中的主要成份大麻二酚(简称:CBD),具有抗痉挛、抗焦虑、抗炎等药理作用,欧美一些发达国家已经有相关产品(药品、食品、保健品等)在市场销售。据报道资料,2018年以来国外一些跨国企业例如喜力公司、星座集团、可口可乐公司等也纷纷投资加拿大、美国等地涉足大麻产品业务的企业,使工业大麻成为全球新的产业热点。

康恩贝在云南已布局发展多年,在植物提取、加工和现代中药、植物药等领域拥有较好的产业基础和条件,在昆明、曲靖、安宁、泸西等地都有生产经营基地。同时,除上市公司外,控股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在云南的下属子公司在文山市、曲靖市沾益县、红河州泸西县等多地建有银杏叶和其他药材植物、林木等作物的种植基地。基于在包括药材种植、植物提取和药品研发和生产经营全产业链领域较为深厚的基础和良好资源条件,本公司经研究认为工业大麻是康恩贝发挥优势开拓发展新产业的重要战略性机会。近日,上市公司已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设立公司工业大麻事业部。

四、交易作价依据及交易方案

(一)受让股权

1、依据和方案: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企业重组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09号)(以下简称"109号文")规定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产(股权)划转企业所得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40号)(以下简称"2015年第40号公告")规定,鉴于本公司直接加间接持有希陶公司100%的股权,希陶公司持有云杏公司100%的股权,本公司受让希陶公司持有的云杏公司100%股权后连续12个月内不会改变云杏公司原来实质性经营活动,此次本公司拟以希陶公司对云杏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投资成本3,000万元受让云杏公司100.00%股权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

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此次本公司拟以3,000万元受让希陶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受让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云杏公司100%股权。

2、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经协商一致,本公司(合同之乙方)与希陶公司(合同之甲方)于2019年3月7日签署了《云南希陶绿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就云南云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经协议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000.00万元(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在本协议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的51%即人民币1,530.00万元(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万元整),作为标的股权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项。

(3)在转让股权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目标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之股权转让款。

(二)增资方案

根据公司工业大麻产业发展战略,为加快推进云杏公司目前拟进行的试制和申请许可等工作,特别是解决现有厂区生产线和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和试制期间的人员、物料和其他运营投入所需的资金,以及为未来获批许可后开展加工生产业务做好准备需要,本公司拟在受让完成希陶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后以现金6,000万元对云杏公司进行增资,其中4,000万元增加其注册资本,2,000万元增加其资本公积。

股权受让及增资事项完成后,云杏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3,000万元增至7,000万元,本公司将直接持有云杏公司100%的股权。

五、本次受让股权和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意义:

本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现代中药、植物药为基础产业,以特色化学药为重要支撑,并积极布局发展生物制药。康恩贝在云南已布局发展多年,在植物提取、加工和现代中药、植物药等领域拥有较好的产业基础和条件,在昆明、曲靖、安宁、泸西等地都有生产经营基地。云杏公司申请开展工业大麻花叶加工项目是为了积极盘活资产、寻求产品和业务转型、实现解困和谋求新的发展之路,同时也是公司积极探索工业大麻这一新兴产业发展的机会,未来在该项目建成并取得加工许可证后,公司将对工业大麻中的主要成份大麻二酚(CBD)及其他活性成分的提取物做加工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为公司寻求新的业务收入及利润增长点。

本次股权受让和增资有利于理顺资产和管理关系,创造条件加快推进云杏公司目前拟进行的试制和申请许可等工作,并为未来申请获得公安机关批准颁发的许可证后开展工业大麻花叶加工生产业务做好准备。

本次股权受让和增资完成后,云杏公司由公司二级子公司变更为一级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1、云杏公司在取得上述关于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的前置申请批复后,后续还需完成现有设备的改造、申请试制审批、试制、试制产品检查等相关工作,待取得公安机关核准颁发加工许可证后方可开展工业大麻花叶加工生产,何时取得及能否最终取得存在不确定性。

2、由于工业大麻在我国是受到法律法规和公安机关严格监管的特殊管制领域,工业大麻相关业务工作的推进及进展情况存在由于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市场变化和外部宏观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等因素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3、由于工业大麻加工是公司首次拟开展的经营项目,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不会对公司近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本次受让股权和增资事项的性质和其他事项说明

鉴于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希陶公司100%的股权,希陶公司不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受让希陶公司所持云杏公司100%股权并对云杏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股权受让完成后,云杏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本公司对云杏公司增资事项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云南希陶绿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就云南云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9-01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5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4,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9-017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0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鸿基投资")近日将其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展期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是	31,850,000	2018年3月6日	2019年3月6日	2020年3月6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56%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潮鸿基投资持有公司253,643,04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01%。其中,潮鸿基投资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展期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19-005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于3月4日、3月5日、3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于3月7日涨停。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1、公司已发布《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左右。

2、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产品仍为船用锚链和海洋石油平台系泊链,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19-016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12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相关材料,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以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19-004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5日、3月6日及3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5日、3月6日及3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9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8年12月5日),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裕投资")持有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860,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8年12月5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鑫裕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040,000股(占总股本的1.00%)。

截至2019年3月7日,鑫裕投资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88,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鑫裕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2,860,340	2.75%	IPO前取得:2,200,262股 其他方式取得:660,07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	688,260	0.66%	2019/1/2 ~ 2019/3/7	集中竞价交易	19.92-27.67	15,701,140.30	2,172,080	2.0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鑫裕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鑫裕投资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2019年3月7日,光大控股创投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光大控股创投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225　证券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19-027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3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洲泉工业区德胜路888号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6,269,7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7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庄奎龙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2、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3、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4、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6、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8,195	99.9950	24,320	0.0038	7,200	0.0012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944,498	99.9624	24,320	0.0282	8,000	0.0094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6,237,395	99.9949	24,320	0.0038	8,000	0.0013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5,655,437	99.9034	606,278	0.0952	8,000	0.0014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5,655,437	99.9034	606,278	0.0952	8,000	0.0014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04,330,05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01,348,4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0,559,698	99.8969	24,320	0.0794	7,200	0.023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800	8.1585	24,320	70.8624	7,200	20.9791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0,556,89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1,908,138	99.9761	24,320	0.0184	7,200	0.0055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31,908,138	99.9761	24,320	0.0184	7,200	0.0055
7	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5,944,498	99.9624	24,320	0.0282	8,000	0.0094
8	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131,907,338	99.9755	24,320	0.0184	8,000	0.006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关联股东庄奎龙、许纪忠、桐乡市恒聚投资有限公司、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冠、王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19-014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尔佳")分别于2018年2月26日、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以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一年:即自2018年4月15日至2019年4月14日,并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情参见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及相关公告。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12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购买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溢融B3机构48。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0%。产品到期日为2019年3月6日。详情参见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

2019年3月6日,公司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99,452.05元。

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情况的说明

(一)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实现收益(万元)	公告日期
				起始日	到期日			
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溢融B1机构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12日	2018年4月16日	3,030	11.621918	2018年4月18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稳盈3号(182D)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0月18日	2018年4月18日	3,000	65.071233	2018年4月20日
西安特尔佳制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H00016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3日	2018年7月12日	3,000	28.849315	2018年7月14日
西安特尔佳制动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XA0028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6日	3,000	29.169863	2018年7月19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08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7月17日	3,000	32.909589	2018年7月19日
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溢融B3机构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4,800	50.860274	2018年7月21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09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24日	2018年7月24日	3,000	32.909589	2018年7月26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21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10月18日	6,000	0(提前赎回)	2018年8月2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21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7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3,000	0(提前赎回)	2018年8月2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7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25日	2018年8月25日	2,000	23.950684	2018年8月29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16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9月17日	1,200	13.906849	2018年9月19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溢融B1机构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20日	2018年9月25日	2,700	10.385753	2018年9月27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280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2,000	20.668493	2018年12月5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31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27日	2018年12月26日	2,700	24.965753	2018年12月29日
特尔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宝溢融B3机构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5日	2019年3月6日	2,000	19.945205	2019年3月8日

(二)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告日期
				起始日	到期日			
特尔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N1800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3月30日	3,000	4.15%	2019年1月3日

四、备查文件

1、江苏银行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